

美術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美術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主修別	主修：美術史	招生名額	主修分別錄取，合計 33 名
系所代碼	美術史 211		
考試項目	項次	類別	內容
	一	書面審查	以藝術及藝術史為主題的寫作，至少 2000 字。
	二	面試	針對專業知識進行討論及問答。
錄取規定	<p>一、考生如有任何一科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p> <p>二、錄取正取生最後一名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書面審查成績、面試成績順序比較，若分數均相同，則一併錄取。</p>		
繳交資料	項次	類別	內容
	一	大學歷年成績單	已畢業考生請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若為應屆畢業生則請提供入學後至大學三年級成績證明
	二	學習計畫與相關寫作	
<p>以上所有資料請準備 1 份並裝訂成冊，一律採用 A4 規格裝訂</p> <p>◎資料裝訂方式：以上紙本資料請依規定裝訂裝入資料袋並封口，資料袋封面請至網路填表系統列印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後寄送。</p>			
繳交資料期限及注意事項	<p>請於 107 年 01 月 08 日至 107 年 01 月 16 日 寄至「美術學系碩士班」</p> <p>◎郵寄方式限以郵局限掛或超商宅配，以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系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均不予退還，請自行保留原稿。</p> <p>◎如具以下任一身分者（同等學力第六條、第七條及第九條、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屬於特殊考生，請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 前將相關證明文件另寄本校招生委員會報名組（請至系統列印專用信封封面）。</p>		
系所規定事項	考生入學後，應於畢業前通過本碩士班規定之英語文相關檢定考試標準，方可畢業。		
正備取生報到	各主修如正取生已完成報到手續後，仍遇缺額時，將依原公告榜單之備取生依序遞補；如該主修已無備取生，缺額將由各主修之備取生互為流用，並依組成績高低排序遞補；本校將依缺額狀況另行公告「備取生總成績高低排序表」。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 02-2893-8254 網址： http://finearts.tnua.edu.tw/		

美術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美術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主修別	主修：水墨、繪畫、複合媒體、雕塑、版畫		招生名額	主修分別錄取，合計 33 名		
系所代碼	水墨 213、繪畫 214、複合媒體 215、雕塑 216、版畫 217					
考試項目	項次	類別	內容		占比	
	一	書面審查	書面資料 1份	繳交之書面資料以 A4 為規格，須打字並裝訂成冊。 書面資料應依序包含下列資料： 一、封面。 二、學習及創作經歷。 三、未來創作計畫或研習計畫。 四、作品 10 件之「報考作品說明資料」。(格式必須以本校招生訊息網站上規定之格式撰寫；請自行下載使用)。		60%
			USB 隨身碟數位資料 1份	一、書面資料之 PDF 檔。 二、作品之 JPG 圖檔。請繳交最近三年內的 10 件作品。檔案名稱、順序、編碼應與報考作品說明資料一致。 三、報考複合媒體主修之考生，若提交影音作品，除存取原始影音檔案外，另須將所有影音作品剪輯為 3 分鐘以內。影音資料格式：Windows Media Player 9.0 以上可播放為原則。 四、數位資料請存取於 USB 隨身碟中。		
	二	面試	個人資料	請準備個人資料一式 5 份，需包含下列內容： 一、封面。二、學習及創作經歷。三、未來創作計畫或研習計畫。(以上請裝訂成 1 冊)。四、個人作品集。		40%
			繪畫	面試時請自行攜帶個人資料一式 5 份。	無須原作審查	
				複合媒體		
作品審查			水墨	1.報考水墨主修：面試時請自行攜帶個人資料一式 3 份和原作 3 件。 2.佈展空間提供寬約略 250~300 公分，佈展工具自備（系所得視報考人數調整空間大小）；水墨組考生於面試當天上午，務必先完成原作佈展，逾時視為放棄作品審查（協助佈展者以 2 名為限）。		
	雕塑	1.報考雕塑主修：面試時請自行攜帶個人資料一式 5 份和原作。 2.佈展空間依提供約略 300 公分 x300 公分，件數自訂，若需檯座請自備、佈展工具自備（系所得視報考人數調整空間大小）；雕塑組考生於面試當天上午，務必先完成原作佈展，逾時視為放棄作品審查（協助佈展者以 2 名為限）。				
版畫	報考版畫主修：面試時請自行攜帶個人資料一式 5 份和原作 5 件，其中版畫作品至少 1 件。					

美術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美術學系碩士班（接續前頁內容）	身分別	一般生
主修別	主修：水墨、繪畫、複合媒體、雕塑、版畫	招生名額	主修分別錄取，合計 33 名
系所代碼	水墨 213、繪畫 214、複合媒體 215、雕塑 216、版畫 217		
錄取規定	<p>一、考生如有任何一科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p> <p>二、若錄取之正取生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書面審查成績、面試成績順序比較，若分數均相同，則一併錄取；備取生標準亦同。</p>		
書面審查資料之注意事項	<p>一、書面審查包含書面資料 1 份與 USB 隨身碟數位資料 1 份，請務必兩項資料皆須繳交。</p> <p>二、請將數位資料存取於 USB 隨身碟之中並可供 Windows 系統讀取。</p> <p>三、作品圖檔必須是大小須為 1~3MB 之.JPG 格式（解析度至少為 300dpi），非此規格者不予受理。</p> <p>四、請自行確認是否為可讀取檔案。USB 隨身碟請貼上考生姓名，放入信封，信封上請註明： 1、考生姓名。 2、報考所別。 3、主修科目。</p> <p>五、報考版畫主修之考生，所提報考之 10 件作品中，至少須提供 2 件版畫作品。</p> <p>六、資料裝訂方式：紙本資料請依規定裝訂並連同 USB 隨身碟資料裝入牛皮紙袋並封口，牛皮紙袋封面請至網 路填表系統列印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後寄送。</p> <p>七、郵寄方式限使用超商宅配服務或郵局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八、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系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請自行保留原稿。</p>		
繳交資料期限及注意事項	<p>請於 107 年 01 月 08 日至 107 年 01 月 16 日寄至「美術學系碩士班」</p> <p>◎郵寄方式限以郵局限掛或超商宅配，以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系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請自行保留原稿。</p> <p>◎如具以下任一身分者（同等學力第六條、第七條及第九條、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屬於特殊考生，請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前將相關證明文件另寄本校招生委員會報名組（請至系統列印專用信封封面）。</p>		
系所規定事項	<p>一、凡考入本班之研究生，修業期間之畢業班級展覽，其相關費用必須自籌。</p> <p>二、考生入學後，應於畢業前通過本碩士班規定之英語文相關檢定考試標準，方可畢業。</p>		
正備取生報到	各主修如正取生已完成報到手續後，仍遇缺額時，將依原公告榜單之備取生依序遞補；如該主修已無備取生，缺額將由各主修之備取生互為流用，並依組成績高低排序遞補；本校將依缺額狀況另行公告「備取生總成績高低排序表」。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 02-2893-8251 招生資訊網址： http://exam.tnua.edu.tw/		

第二章 各系所規定

一、繳交系所規定之資料（寄至報考系所）：

- （一）考生備齊系所指定資料後，放入自行準備之資料袋或箱子，並將「繳交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於網路填表系統列印）黏貼於其上，於各系所簡章中所指定繳交期限內寄出。（郵寄方式限使用超商宅配服務或郵局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考生參加本招生考試，系所指定繳交之各項書面審查資料，不作為報名時之資格條件。系所指定繳交資料，請詳閱本簡章規定，資料不全者扣減其相關項目成績，不另通知補件（且不接受補件及退費），如權益因而受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二、錄取規定及成績計算方式：

- （一）各系所等教學單位得視需要，於考試項目中測驗考生中英文程度（請參閱各系所之相關規定），並得視需要在課程中加強雙語教學，以及擬訂英文成績畢業門檻。
- （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

1、本校有招收同等學力第七條系所如下：

系所名稱	招生人數	系所名稱	招生人數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至多 1 名	舞蹈研究所表演創作組	至多 1 名
美術學系碩士班	至多 1 名	文創產業國際藝術碩士學位學程	至多 1 名
藝術跨域研究所	至多 1 名	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至多 1 名

2、依規定考生應於報考時繳交相關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之作品，各系所需繳交之資料請參閱附錄二（第 74 頁）說明。

- （三）系所如有訂定**零分、缺考或成績未達系所規定之最低錄取標準**等相關不予錄取規定時，依系所規定辦理。所有成績計算方式皆為取至小數點以下第 2 位，第 3 位四捨五入，缺考科目之成績概以零分計算。
- （四）各碩博士班在斟酌考生成績後，得不足額錄取。
- （五）各碩博士班得列備取生，其名額由招生委員會參酌考生成績訂定。
- （六）各系所考生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人數不足招生名額時，不列備取生。
- （七）以應屆畢業生資格報考，雖經錄取，若因故無法順利畢業，須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資格，否則取消錄取資格，缺額由放榜公告之備取生依序遞補。
- （八）以同等學力、境外學歷資格報考，雖經錄取，若於正取生與備取生報到與註冊入學時，未能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 （九）若各系所錄取之正取生，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各系所錄取規定辦理；備取生之標準亦同。

第三章 考試日程

一、考試地點：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二、考場公布：

- (一) 筆試時間、面試考試及考場相關資訊，於 107 年 03 月 02 日（五）下午 3 時上網公告。
 (二) 公告網址：<http://exam.tnua.edu.tw>。

三、筆試考試日期、時間：

考試日期		03 月 12 日（星期一）				
系所名稱		第一節 8:30 10:10	第二節 10:40 12:20	第三節 13:10 14:50	第四節 15:20 17:00	第五節 17:30 19:10
戲劇學系碩士班					中國戲劇 及劇場史	西洋戲劇 及劇場史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導演組		導演組－ 術科筆試			
	表演組			表演組－ 術科筆試		
	劇本創作組	劇本創作組 －戲劇概論				
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	電影創作組	世界電影史	電影劇本分析			
	電影史與電影 產業研究組	中國電影史	臺灣電影史			
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藝術行政管理		

- (一) 本表為統一筆試試場考科，跨考生請留意所選擇之跨考系所是否有衝堂。
 (二) 部分學系所會於面試前於系上考場進行面試前小型筆試測驗，該類型測驗不影響考生跨考衝堂等問題，音樂學系碩士班（主修：作曲）、音樂學系博士班（主修：作曲、音樂學）之面試前測考試時間將另於網站上公告。
 (三) 考生應試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汽機車駕照）入場，未帶者將不得入場應試。
 (四) 考場教室皆不設有時鐘，考生請自行攜帶手錶應試（請勿使用手機或具計算功能之電子錶），監試人員不提供報時之工作。
 (五) 相關試場規則請閱讀本簡章附錄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入學考試試場規則」。

四、面試考試日期、時間：

(一) 碩士班（面試）

系所名稱		03月12日 (星期一)	03月13日 (星期二)	03月14日 (星期三)	03月15日 (星期四)	03月16日 (星期五)	03月17日 (星期六)
音樂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管絃與擊樂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音樂學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主修考試 面試	主修考試 面試
美術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藝術跨域研究所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							面試
舞蹈研究所 碩士班	表演創作組					英文舞蹈文 獻翻譯（筆 譯）、舞蹈表 演分析寫作 或舞蹈創作 分析寫作、術 科考試	研究方向提 問（含英文）
	理論組					研究能力 面試	身體能力、書 面資料審查 與提問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面試（含 研究計畫）	
藝術行政與管 理研究所	一般生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在職生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博物館研究所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文創產業國際藝術 碩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面試			

備註：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二) 碩士在職專班（面試）

系所名稱	03月12日 (星期一)	03月13日 (星期二)	03月14日 (星期三)	03月15日 (星期四)	03月16日 (星期五)	03月17日 (星期六)
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	面試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備註：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三) 博士班（面試）

系所名稱	03月12日 (星期一)	03月13日 (星期二)	03月14日 (星期三)	03月15日 (星期四)	03月16日 (星期五)	03月17日 (星期六)
音樂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舞蹈研究所博士班					面試	面試
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面試(含 研究計畫)	面試(含 研究計畫)				

備註：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